



## 關於立法會李靜儀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經諮詢民政總署意見，本人對立法會2017年4月21日第330/E264/V/GPAL/2017號公函轉來李靜儀議員於2017年4月13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2017年4月25日收到之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1. 本局已要求相關管理公司加強亞馬喇前地相關建築物的監管、巡邏及清潔工作，以確保周邊環境衛生潔淨，並對電梯設備等相關行人過路設施進行日常維護，改善行人的通行環境。同時，本局已加強日常的定期和不定期巡查，檢視亞馬喇前地停車場的實際管理情況。至於亞馬喇前地公共街道的清潔工作，澳門清潔專營有限公司已每天派員進行清掃，民政總署亦會派員巡查及監察，如發現有垃圾堆積的情況，會即時通知澳門清潔專營有限公司處理。同時民政總署亦會對亞馬喇圓形地內的噴泉及綠化帶進行常規性的巡查監管及保養維護，若發現清潔方面有異常情況，會督促外判公司快速處理。
2. 由於亞馬喇前地停車場電單車泊車率長期偏低，故地庫一層電單車泊車區至今未開放予公眾使用；考慮到上述停車場已為電單車駕駛者提供了較充裕的泊車空間，本局正逐步將該停車場周邊的電單車泊車區改為上落客貨區或用作優化行人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交通事務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para os Assuntos de Tráfego

空間，從而更有效地利用本澳有限的道路資源及公共空間，平衡區內不同道路使用者的交通需求。

3. 民政總署表示，由於亞馬喇停車場地面層被行車道圍繞，交通繁忙且沒有路面行人過路設施，而其他行人通道需經下層停車場才能到達，由於居民及遊客未能便捷地到達該處，因此民政總署認為不適宜設為休憩區及增設康體設施，如將來通達條件改善，可考慮展開進一步善用該停車場地面層的規劃研究。

交通事務局局長

林衍新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九日